

<<127小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127小时>>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0912

10位ISBN编号：7511840914

出版时间：2012-1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阿伦·拉斯顿

页数：322

字数：273000

译者：付瑶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127小时>>

内容概要

《127小时》是美国登山家阿伦·拉斯顿的个人回忆录。作者结合自己的成长经历与多年的户外征程，重点描述了2003年震惊世界的“127小时奇迹”。

2003年4月，阿伦·拉斯顿在犹他州蓝约翰峡谷狭缝只身徒步探险时，不慎撞动一块巨石，滚落的岩石将他的右手前臂卡在石块与岩壁之间，令其无法脱身。

孤立无援地受困五晚六天之后，他忍着剧痛，用随身携带的简陋刀具自行切断右前臂逃生，并从身上的T恤扯下布条，制成临时的止血绷带。

随后，他迅速步行至峡谷狭缝终端，设法从六十英尺高的断崖垂降而下，再跋涉六英里，直至遇到其他探险者，并最终获救。

作者以生动的笔触，用大量极富冲击力的细节，完整地还原了这次伟大的逃生历程。

<<127小时>>

作者简介

阿伦·拉斯顿 (Aron Ralston)，美国登山家，“127小时”奇迹的缔造者。

现居科罗拉多州博尔德市。

目前，他一方面以自身经历为鉴，大力提倡野外救援与保护；另一方面，身背自行设计的右手假肢，继续户外征程。

阿伦·拉斯顿的户外人生：

1994年7月，就读卡内基-梅隆大学，首次登顶14000英尺以上的高峰

1997年5月，在大提顿公园徒步时，路遇黑熊，险遭不测，一天后成功逃脱

1997年6月，进入英特尔公司工作。

此后五年，业余时间大量用于登山，在冬季征服了数十座14000英尺以上高峰

1998年感恩节，在科罗拉多河激流误入漩涡，死里逃生

2002年5月，从英特尔辞职，全力投入登山等户外运动，同年登顶北美最高峰——德纳里峰

2003年2月，高山滑雪中险遇5级雪崩，之后及时获救，幸免遇难

2003年4月，“127小时奇迹”

2003年7月，顺利复出。

假肢在身，重新踏上户外征程

2004年3月，独自一人再度冬季登顶14000英尺高峰

时至今日，阿伦·拉斯顿冬季独自登顶科罗拉多州全部59座14000英尺以上高峰的计划，已告完成。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地质年代的进程包括此时此刻”
- 第二章 开端
- 第三章 夜、夜、夜
- 第四章 怎样在短短五年内成为退休工程师
- 第五章 被困第二天：黔驴技穷
- 第六章 冬季狂想曲
- 第七章 被困第三天：“坚持到最后一天”
- 第八章 “我要去犹他州了”
- 第九章 被困第四天：弹尽粮绝
- 第十章 救援展开
- 第十一章 被困第五天：灵魂出窍
- 第十二章 疾风骤雨
- 第十三章 被困第六天：启示和狂喜
- 第十四章 消息传来：“我们发现了他的车”
- 第十五章 与命运之约
- 尾声 永别了，右手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地质年代的进程包括此时此刻”这是我们地球上最美的地方。

与这里相似的地方有不少。

世间男女在心灵的某个角落都有这样一个自己向往的地方，举世闻名或者默默无闻，真实或者虚幻……人类对自己家园的情感没有止境。

神学家、飞行员和宇航员在远离地面之上的某个地方更能感受到家的呼唤，特别是身处寒冷黑暗的天际之时。

对我自己而言，犹他州的摩押（Moab, Utah）就是这样一个心灵家园。

当然，我说的并不是这个摩押小城，而是城镇周围的峡谷地带。

那里的岩石和沙漠，滚滚红尘中的燻悬崖，空寂的蓝天，脚下的路延伸到无限的远方，是我目所能及的一切。

——爱德华·阿比，《沙漠独行》Edward Abbey, Desert Solitaire站在红色的沙漠高原上，又一次眺望远处的蓝天，我不禁感叹这片贫瘠的土地曾经目睹过多少个这样烈日暴晒的日子。

2003年4月26日，这是一个星期六的早上，我独自一人，骑着山地车，行进在荒芜的山路上。

这里位于艾麦里县（Emery County）的东南，属于犹他州的中东部。

我把车停在了小路的起点，那里是马蹄峡谷（Horseshoe Canyon）的停车区域。

马蹄峡谷从地理位置上来说是大峡谷国家公园的一个窗口，坐落在充满传奇色彩的迷宫地区（Maze District）西北角，与其空中直线距离是15英里；圣拉菲尔高地（San Rafael Swell）尖峰隆起带东南40英里处，格林河（Green River）以西20英里，70号州际公路把这片荒蛮之地与外界连接起来，沿这条公路一路向南大概40英里，便可以到达马蹄峡谷（距离下一个高速公路服务区110英里）。

行进方向的西南是白雪皑皑的亨利山脉（Henry's），这是美国境内最后被命名、探测和标注在地图上的一条山脉，东边是萨尔山区（La Sals），中间是一百多英里的荒原地带。

一路向南，迎着强风前进，我把山地车调到低速档，在平缓的坡路上艰难骑行。

崎岖山路上的红色尘土被风卷起，飞舞在空中。

我尽量避开夹着尘土的旋风，但是，有时候大风卷起的尘土覆盖着整个路面，我和车子会一起被风吹倒。

有三次我不得不推着车步行前进，走过那条长长的沙路。

如果不是因为负重太多，这一路走起来应该比较轻松。

一般来说，如果骑车上路的话，我的负重不会超过25磅。

但是这次不同，我一个来回要骑30英里，而且大峡谷地区沟壑纵横，山路狭长，肯定要花费大半天。

我随身带了大约1加仑的水，分别储存在一个3公升容量的密封驼峰水袋和1公升的莱克桑塑料水壶里。

我还带了5条巧克力、1个玉米卷饼、1个巧克力松饼，都装在一个塑料食品袋中。

等我回到峡谷入口停车的地方，肯定已经饥肠辘辘；不过，这些东西也足够我支撑一天了。

真正比较麻烦的是我随身带的全套登山装备：3个攀岩锁扣、2个常规登山扣、一套质地较轻的垂降和安全装置、2条连接在一起的半英寸宽的吊链遍带，另外有一条更长一点的半英寸宽遍带，事先已经打好了10个锥菊环扣，再加上我的攀岩安全带、一条60米长10.5毫米厚的弹性登山绳、25英尺长1英寸厚的管状遍带。

除此之外，我还带了一把九成新的莱特曼多刀具（包括一大一小2个刀片和折叠钳子），打算在需要的时候用来割断遍带的固定安全栓，但这把刀是仿品，估计不会很锋利。

我的背包里还装着头灯、耳机、CD播放机和几张费西乐队（Phish）的CD、AA电池、数码相机和迷你数码摄像机，以及事先准备好的前述电子产品的备用电池和外保护布袋。

我甚至还带上了全套相机装备和器材，因为我觉得这是必备的。

我喜欢拍摄动人心魄的自然色彩和风景，特别是峡谷中那些深不可测、盘旋交错的岩缝，以及保存在岩石间的史前艺术杰作。

<<127小时>>

一路上，我还会路过马蹄峡谷的四个考古发掘遗址，那里有数以百计的史前岩画和象形壁画。美国国会特别将这片与世隔绝的峡谷地带纳入附近的大峡谷国家公园区域，目的在于保护这些拥有5000多年历史的雕刻岩画和壁画。

这些历史遗迹保存在马蹄峡谷底部的巴里河（Barrier Creek）河道两岸，无声无息地记录着古代先民曾经栖居于此的痕迹。

在这样一个艺术大画廊（Great Gallery）中，一排排身高8到10英尺的神人盘旋在模糊不清的一群动物的上方，身形修长，通体乌黑，肩膀宽阔，眼神犀利，仿佛在震慑着地上的野兽和旁观者。

如此雄伟的巨型岩画，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图画设计类型，人类学家将其命名为“巴里河风格”，代表着此地雄浑厚重又略带野蛮的艺术特征。

尽管没有发现任何文字或其他记录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史前人类作画的意图，但从其中一些图画来看，似乎描绘了猎人手持枪矛和棍棒打猎的情景；更多的是一些无腿无臂、头上长角的怪物，就像夜魔一样漂浮着。

不管代表着什么，这些神秘的形象能够穿越千年与我们在现代重逢，保存时间如此之久，保存状况又如此良好，也许只有西方文明中那些年代久远的金制器皿才能与其相提并论吧。

我的脑子里突然蹦出一个问题：5000年之后我们今天看上去很发达的社会又将留下些什么呢？也许不是我们的艺术品，更不会是我们数不清的悠闲日子里做的那些事情吧（因为我们中的大多数人是在电视机前打发着大好时光）。

考虑到峡谷地区的潮湿和泥泞，我穿了一双跑鞋，脚上套了一双羊毛袜。

因为包裹得比较严实，加上用力蹬着山地车，我的脚出汗了。

我的腿也在冒汗，因为里面穿着莱卡自行车短裤，外面加了一条米色的尼龙短裤。

尽管装了两层坐垫，山地车的车座还是不断顶撞我的臀部。

我上身穿了一件自己非常喜欢的费西乐队的T恤，头戴蓝色棒球帽。

我把防水夹克扔在了汽车里。

天气温暖而干燥，和昨天差不多。

昨天，我骑着山地车沿摩押山东麓的滑石小径（Slick Rock Trail）走了一个来回，大概是12英里。

如果下雨的话，不管穿没穿防雨夹克，我就只能在最近的峡谷岩缝中避雨了。

轻装上路对我而言是一种快乐，我已经开始盘算着怎样才能带更少的东西在固定的时间内走更多的路。

昨天我仅仅带了一个小型驼峰水壶、几件修车小工具，还有我的数码相机，就上路了。

不到10磅的负重，4个小时骑了一个来回。

晚上，我调整了车速，又骑了5英里一个来回，到城堡山谷（Castle Valley）附近的一个天然拱门转了一圈，随身负重仅有6磅，包括水和照相设备。

前一天，也就是星期四，我和来自阿斯本的朋友布拉德·尤尔一起登上了索普瑞斯峰（Mount Sopris），还在上面滑了雪。

索普瑞斯峰有12,995英尺高，是科罗拉多州西部第一高峰。

我只是多带了几件衣服和雪崩救援装置，并且一直保持负重不超过15磅。

我计划经过5天的行程，最终在星期天晚上，开始一个人挑战大峡谷国家公园108英里长的白边缘小径（White Rim Trail）。

2000年的时候，我曾经走过这条小路，那次探险花了我3天时间。

如果像第一次那样的话，我至少要负重60磅的补给，而且不出10英里就一定已经腰酸背痛。

我在计划这次行程的时候，打算负重不超过15磅，时间控制在24个小时以内。

如果按照这个设想，我就得制定一个严格的补充水分的计划，并且充分利用一路上可能出现的补充饮用水的机会，不睡觉，沿途尽量减少停留时间和次数。

我最大的担忧并不在于腿部的疲劳——我知道这是肯定的，而且也知道如何处理。

我最担心的是胯部的不适影响我骑山地车。

有人把这种不适称为“胯部休克”，也就是胯部不断受到刺激而逐渐失去知觉的一种症状。

从去年夏天以来，我就没怎么进行长途骑行的训练，这意味着目前我对山地车座的忍耐力不可能太

<<127小时>>

高。

如果两天前我能预见到现在的行程，我至少会提前在阿斯彭地区进行一次长距离山地车骑行训练。

事实上，我和几个朋友在星期三最后一刻才取消了一次山地行程。

这次活动的取消，也使我有时间可以朝向往已久的沙漠地区进发，仿佛一次朝圣，目标还不是我熟悉的雪山，而是温暖气候中的另一种自然风景。

通常情况下，我都会给我的室友留下一份详细的旅行计划，但这次我出发的时候，自己也不十分清楚行程，所以从阿斯彭的家中启程时，我只留下了“目的地犹他州”这一句话。

周四晚上开车从索普瑞斯峰到犹他州的路上，我仔细研究了手里的一本导游书，思考着可以备选的行程。

结果，我决定放弃详细的旅行规划，甚至还临时起意，打算今晚在魔怪谷州立公园（Goblin Valley State Park）参加一个露营聚会。

将近上午10点半，我骑到一棵孤寂的柏树树荫下，环顾骄阳下的四周。

从这里开始，起伏的灌木逐渐隐去，取而代之的是各种颜色的巨型岩石、隐约可见的悬崖、历经岁月打磨的不规则断崖、奇形怪状的峡谷和断裂的岩石碎块。

这里是充满奇幻色彩的国度，恰如爱德华·阿比笔下的那个世界，荒野一眼望不到边际。

因为昨天晚上天黑之后才到，我开车来的时候未能看到这里的景色。

我一边向东远眺，寻找着我要去的那个峡谷的踪影，一边从食品袋中掏出在摩押买的巧克力松饼。因为受到沙漠地带极度干燥的势风影响，松饼和我的嘴唇已经没有任何一丝水分和湿度了，我只能强咽下去。

远处牛群若隐若现，在这样贫瘠的沙漠中，农场主们依然努力经营，以维持生计。

当地人烟稀少，牲畜走过的痕迹蜿蜒可见。

狭长的草丛、一英尺高的带刺仙人掌以及黑色的土壤微生物结皮覆盖着沙漠红土。

驼峰水袋吸水软管固定在背包的肩带上，我吸了几口水，把剩下的松饼勉强咽了下去，只剩下包装纸上的几块碎屑。

我再次骑上车，开始的路是下坡，前面山脊挡住了风。

但很快我又骑上另一座山峰，要再一次和狂风战斗。

我在风中奋力狂蹬，腿就像在风筒中的活塞一样。

20分钟后，一群骑摩托车的人从我旁边驶过，朝着大峡谷的迷宫地区方向驶去。

摩托车队驶过时掀起的尘土扑面而来，堵住了我的鼻孔，迷住了我的眼睛，堵塞了我的泪腺，甚至吹到了我的嘴里，沾到牙齿上。

我试图把嘴唇和牙齿上的尘土舔掉，此时我的表情一定无比狰狞。

接着，我继续奋力向前，心里思忖着这些摩托车手要去什么地方。

我以前只去过迷宫一次，待了大概半个小时，那是十年前的事情了。

当时是一个午后，我们在大瀑布峡谷（Cataract Canyon）的漂流聚会暂告一段落，准备在科罗拉多河沿岸一处叫西班牙谷底（Spanish Bottom）的浅滩宿营。

我徒步爬上一千英尺高的岩壁，沿着石壁边缘走到了一处叫做玩偶之家（Doll's House）的地方。

头顶是50至100英尺高的岩石，奇形怪状，我像小人国里的矮人那样攀爬在砂岩和花岗岩之间。

当我终于有时间回过头来看一眼下面的河流时，我被眼前的景色征服了，索性顺势坐到了附近的一块岩石上。

我第一次认识到沙漠的特性和形成过程，不禁停住脚步，整个身心都被一个念头吸引。

人在此刻显得无比渺小，又无比强大，这就是我们人类。

西班牙谷底停着几条漂流筏，下面的河水愤怒地翻腾着。

突然，我发现，就在此时此刻，正是这红褐色的河水穿过一千平方英里的沙漠高原，创造出了大峡谷。

身处玩偶之家，我从没想过会目睹整个地貌的诞生过程，仿佛自己正站在火山口上目睹火山的喷发。

眼前的景物使我不由得联想到创世之初，甚至是人类还没有诞生的时代。

<<127小时>>

那个时候荒无人烟的这片土地又是怎样一番景象?如同透过望远镜 观测银河一样,人们不禁会产生这样的疑问:人类在宇宙中是不是唯一的存在?在沙漠的微光中,我开始意识到生命的稀缺与脆弱,在自然力量面前,在无限广袤的空间中,人又是多么的微不足道。

如果下面的同伴此时乘着漂流筏离开的话,我将从此失去一切与外界的联系。

在接下来的15到30天内,我必须朝摩押的方向徒步逆流而上,路上遇到其他同伴的可能微乎其微,我必将在饥饿和孤独中死去。

但是,如果撇开沙漠的贫瘠与孤零不谈,身处其中的真我会抛开唯我独尊的幻想和伪饰的面具,单是这样的一个念头便足以让人近乎狂喜。

人类的伟大不在于其处于食物链的最上端,也不在于其可以改变环境——自然力量神秘莫测,有时不屈不挠,人类可以改变一时,却难以控制永远。

可是,人类没有因此就停滞脚步;无论如何,我们遵循着自己的意志,勇敢前行,尽管我们在这片沙漠中、这个星球上以及这个宇宙中的存在是那么短暂和脆弱。

我在岩石上又坐了10分钟,思绪与眼前的风景一样越来越开阔。

接着,我返回了宿营地,简单准备了晚餐。

骑车下坡经过了金属涵洞,蓝约翰大峡谷(Blue John Canyon)的西侧分叉地带从这里开始完全干涸。

我还经过了一个岔路,路边立着标志牌,其中一条小路通往汉克斯维尔(Hanksville);那是一个小城,从圆顶礁国家公园(Capitol Reef National Park)正门往西大约一个小时车程。

汉克斯维尔是距离强盗谷(Robbers Roost)和迷宫地区最近的一个落脚点,整个地区最近的公用电话也在这里。

又向前行进了半英里左右,我经过了一段长草的斜坡,此地曾经是简易的起降坪。

不过,人们显然已经找到了更合适的起降点,因此将这里弃用了。

这说明小型飞机和直升机对于这个地方来说是最有效的交通运输方式。

当然,有些时候,就算可以飞,也不一定值得飞上一趟,还是待在家里比较实际。

摩门教徒尽了最大的努力在这个地区开拓道路,但他们也还是退居到了格林河和摩押一带比较成型的城镇中。

今天,当年摩门教徒踏出的大多数小路已经没什么人走了,有些路被新的路取代。

讽刺的是,走这些新路的人比走老路的人还少;至少,一百多年前还有人骑马或者驾着马车走在那些小路上。

昨天晚上,我沿着两个城镇东边的土路开了57英里的夜车,最终到达峡谷入口的出发点。

山路崎岖不平,在两个半小时的车程中,我没有看到哪怕是一处亮光或者一栋房子。

开拓疆土的农场主、偷牲畜的人、铀矿矿工和油田钻井工人都先后在这里留下过痕迹,但最后他们还是因为无法忍受沙漠的生存环境而黯然离开了昔日的家园。

那些掘金者并非是想要跨过这道门槛征服这片土地的第一拨人,尽管他们的下场同样是不得不放弃这片贫瘠的土地。

在此之前,一波又一波的先民来到大峡谷的谷底地区,又从这里消失。

一场大旱或者敌对部落的一次入侵,往往会迫使他们向南撤退。

但是,有些时候也很难解释为什么整个文化会从一个特定的区域完全撤离或者消失不见。

5000年前,巴里河的先民在大画廊和凹壁画廊(Alcove Gallery)留下了岩画和壁画,之后他们就消失了。

因为并没有留下任何文字记载,他们的消失成为千古之谜,同时也留给后人无限的想象空间。

凝视他们的绘画,站在他们的家中、花园里,或者垃圾堆上,我感到自己似乎与曾经居住在这里的先民有着某种联系。

我好不容易爬上一处开阔平台,狂风迎面吹来。

我发现自己迫不及待地想要开始徒步穿越马蹄大峡谷的旅途。

这也是我的终极之旅,因为我想要尽快结束与狂风的搏击。

一路走来,我觉得这片地区与当年蓝约翰·格里菲斯的时代已经有了很大的不同。

<<127小时>>

土地管理局将这条百年历史的小路分成几个不同的等级，加上了不同的路牌，但那些从前用来分割西部其他地区的无处不在的防护栏，如今已经不见踪影。

也许正是没有了那些印象中的带刺铁丝网，这个地方才显得更加人迹罕至。

我去过不同的人迹罕至的地方，一般每个星期都有两到三天置身野外，冬天也不例外，但这里与我去过的任何其他地方都不同，更加与世隔绝。

我正思考着这些问题，刹那间，一丝孤寂的感觉油然而生。

原来只是有一种独处的感觉，现在却不知何故变得怅然起来。

这里的城镇逐渐成形，强盗横行的那些日子渐渐被人们遗忘，但沙漠还是那片沙漠，依旧荒芜。

经过伯尔山口（Burr Pass）后，我又向前骑了一英里，保持时速30英里的顶风骑行终于可以画上一个句点了。

我下了车，推车走到一棵杜松树下，将我的U型车锁挂到山地车后轮上。

我并不担心有人会在这样的荒郊野外给我捣乱，但正如我爸爸所言：“老实人就要走常规路。”

我把U型锁的钥匙放进左侧口袋，然后朝蓝约翰大峡谷进发。

我抄了一条狭长的小路，因为风没有刚才骑行时那么大，我可以边走边听我喜欢的CD。

走过几处红色砂岩堆积出来的沙丘，我来到一处沙地沟壑，从这里就可以进入我要去的大峡谷区域。

“不错，我走对了路，”我感到颇为欣慰。

接着，我就发现峡谷下方30码左右的地方有两个身影若隐若现。

我从沙丘上一跃而下；在沙丘的远角处，我可以更加清楚地看到那两个徒步远足的人。

从这个距离看，那是两个年轻女子。

“太奇怪了！”我想着，很惊讶在这样的荒蛮之地还能发现其他徒步远足的人。

因为已经听了3个小时的CD音乐，可能也是想要摆脱一路上的孤独感，我摘掉耳机，开始加快脚步，试图追上她们。

她们行进的速度几乎与我不相上下，我甚至觉得如果自己不跑的话，将很难追上她们。

我从没料到在蓝约翰峡谷还能遇上其他人，不过，如果能在荒郊野外遇到志趣相投的人，也是旅途中额外的小惊喜，特别是她们能和你保持同样速度的话。

不管怎样，这个时候我都不可避免地要上去打个招呼。

又转过一个弯，她们回过头来看到了我，但没有放慢脚步。

最后，我还是追上了她们；其实，如果她们不放慢脚步的话，我还是没法超过她们。

当然，她们始终没有停下来等我。

我意识到自己也许要和她们同行一会儿，便打算主动搭个话。

“你们好！”我打了个招呼，不太确定在荒郊野外她们是不是愿意和陌生人聊天。

她们果然仅仅礼貌性地回应了一下。

我希望能和她们多聊几句，于是再度开腔，“我没想到今天在大峡谷会遇到其他人。”

“尽管是星期六，这个地方还是人迹罕至，不太好找。”

从强盗谷到蓝约翰峡谷之间，有一条土路连接。

如果不是地图上分明标注了这样一条路的话，人们还确实看不出来峡谷里有这样一条路。

“是啊，你让我们很惊讶，鬼鬼祟祟地跟在后面，”棕色头发的女子回答，随即笑了一下。

“哦，不好意思。”

我听着耳机，没注意到周围的状况，”我向她们解释，并朝她们笑了笑，然后开始介绍自己，“我叫阿伦。”

”

<<127小时>>

编辑推荐

“年度最佳户外传奇故事，同时，也堪称史上最佳之一。
”（《洛杉矶时报》）万千户外运动爱好者翘首以盼的心灵圣经。
作者独家授权，中文简体版正式面世。
2011年奥斯卡6项提名杰作《127小时》原著。

<<127小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